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02 年 6 月份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: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3 日下午 3 時 40 分

二、 地點:臺南市政府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大樓2樓簡報室

三、 主持人:賴召集人清德 記錄:吳俁之

四、 出列席人員:如會議簽到簿

五、 主席致辭:

酒駕是近日社會最注目的議題之一,不但總統宣示了酒駕案件降低的目標,地方政府更是責無旁貸,期勉各單位都能加強酒駕防制工作。

縣市合併已進入第3年,本市持續推動路平專案。今日上午市政會議的討論中指出:因道路品質不良所導致的國賠案件,在路平專案推動之後已獲得相當改善。在此期許相關單位再接再勵,徹底消除道路上的危險,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。

六、 警察局專案報告:102年道安重點工作(詳會議資料)

主席裁示:

- 首先藉此機會感謝警察局林副局長,林副局長將於近日屆齡退休,過去歷次道安會報均由林副局長親自出席,任內積極作為, 貢獻良多,特此表達感謝。
- 本報告內詳列常發生交通事故之路段、時間,值得肯定;此類統 計資料應善加運用,並擬定因應措施,方能有新的作法、產生新 的效果。

七、 本會報工作報告事項:(詳會議資料)

執行秘書提示:

- 本會報推薦參選道安創新貢獻獎共有3案,請各提案單位及早準 備未來評審所需資料,以爭取佳績。
- 2. 本(102)年度起本會報推動一系列宣導活動,用下鄉、深入社區的方式,強化一般民眾的交通安全常識。建議教育、新聞等相關局處也能多加辦理相關的創新活動,並期能透過媒體的報導達到宣導效果;亦可納入年終視導考評成果。

主席裁示:

1. 期許各單位提報參選道安創新貢獻獎能獲得佳績,亦可藉此機會

觀摩學習國內其他縣市經驗。

- 2. 餘洽悉並准予備查。
- 八、 102 年 5 月份道路交通事故及機動車輛統計資料分析:(詳會議資料)

警察局說明:

本年度3月份有1件A1事故,經認定非屬發生於道路範圍,日前已報請同意解列,爰統計數字再予調整減少1件。

主席裁示:

- 1. 針對機車死亡事故,應加強瞭解是否佩戴安全帽,或是否正確繫 用扣帶。
- 2. 餘洽悉並准予備查。
- 九、 各工作小組業務檢討報告:(詳會議資料)

主席裁示:

洽悉並准予備查。

十、 提案討論:

提案 1: 永成路(台 86 至中華南路)速限調整至 60km/hr 乙案,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:交通局)

審查意見:

本案業經 102 年 6 月 24 日工作圈第 13 次會議決議,依交通局意見 以方案二為建議方案,提請大會審議。

顏副召集人提示:

考量一般用路人駕駛習慣,如採方案二,將在路段中速限自60公里 驟降為50公里,一般駕駛人似不易察覺,且應考量是否造成爭議。 警察局補充:

本路段新設有測速照相 1 組,未來速限如有調整將配合新速限執法。 交通局說明:

- 本案考量永成路、中華西路口係一偏心路型,如未提前減速,經過此一路口恐有衝撞對面民宅之虞。
- 2. 建議採方案二,並設置如「前方速限降低」相關牌面,或於車道 路面繪設速限標字,加強提醒用路人。

林顧問佐鼎建議:

建議除了限速標誌牌面外,亦應於路面繪設速限標字。另因本路段大貨車較多,為避免標誌被貨車車體遮蔽,建議除內側中央分隔島外,外側車道路邊亦應同時設置速限牌面。

主席裁示:

依方案二「永成路(台86至興隆路)速限提昇至60公里,並配合調整相關交通設施(標誌及標線)」照案通過,並請依林顧問建議加強相關設施。

十一、 臨時動議:

警察局林副局長提:

本人即將屆齡退休,利用此一機會,感念各界長期以來的指導, 特別是市長、顏副市長、秘書長、張執行秘書在道安工作上的支持, 謹此致謝。

主席裁示:

林副局長不僅戮力從公,也具備高度人文素養,時時散發對社會的關懷,可謂「鐵漢柔情」,不但是一位好長官,也是警界的楷模。

近期除了林副局長外,本市亦有四位警察分局長都將屆齡退休; 本市自縣市合併以來,治安滿意度一向維持全國第一,此乃每個人 員在每個環節的努力才能達成,因此這幾位高階警官的退休,對警 政工作不可謂沒有影響,但相信在全體人員的努力下,仍能維持佳 績。今天是林副局長最後一次參加本市道安會報,請各位再次以掌 聲感謝,並祝福林副局長退休生活順心、如意。

十二、 散會:下午5時15分。